

2021 年
江门书法院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门书法院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 十三、部门预算一级项目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门书法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江门市编办《关于江门书法院机构编制调整问题的复函》（江机编办〔2012〕545号）文件精神，我单位主要负责组织书法家进行艺术创作；开展书法对外交流，联系各地书法名家到我市进行采风活动；对我市书法家的书法作品进行管理和展示等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江门书法院不设置内部机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单位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江门书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书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54.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94.05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6.2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书法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92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8.84	本年支出合计	148.84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书法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48.84	支出总计	148.84

注： 1.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书法院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 户收入 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5	1.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68	0.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2	0.00	0.00	0.00	0.00	0.00	9.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2	0.00	0.00	0.00	0.00	0.00	9.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2	0.00	0.00	0.00	0.00	0.00	9.9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书法院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8.84	120.54	28.3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6.26	107.96	28.3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36.26	107.96	28.30	0.00	0.00	0.00	0.00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112.43	84.13	28.3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3.83	23.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	2.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	2.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62	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5	1.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68	0.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2	9.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2	9.92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书法院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2	9.9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书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4.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2.1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书法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4.79	本年支出合计	54.79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4.79	支出总计	54.79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江门书法院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54.79	26.49	28.30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2.13	23.83	28.30
[20701]文化和旅游	52.13	23.83	28.30
[2070105]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8.30	0.00	28.30
[2070199]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3.83	23.83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	2.65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	2.65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0.62	0.62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5	1.35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68	0.68	0.0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江门书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6.49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5.7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14
[30107]绩效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7.5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68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6.2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35
[30229]福利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1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0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0.60

注：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江门书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37	0.37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37	0.37	0.00	0.00

注： 一、行政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二、“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书法院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书法院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江门书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8.3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8.30
[30206]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30211]差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30214]租赁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30218]专用材料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
[30207]邮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15
[30213]维修（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7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37
[30226]劳务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9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05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书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和财政代 管资金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20.54	26.49	26.49	0.00	0.00	0.00	94.05
204002	江门书法院	江门书法院-小计	120.54	26.49	26.49	0.00	0.00	0.00	94.05
204002	江门书法院	工资福利支出	107.62	25.75	25.75	0.00	0.00	0.00	81.86
204002	江门书法院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4	0.14	0.14	0.00	0.00	0.00	4.30
204002	江门书法院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48	0.60	0.60	0.00	0.00	0.00	7.88

部门预算一级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江门书法院

单位: 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和财政代管资金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主管)部门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经费拨款(补助)	行政性收费收入安排的拨款	罚没收入安排的拨款	专项收入安排的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补助	交通费替代性收入返还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全市统筹发展资金	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8.30	28.30	28.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40700210000000035553	专项业务支出	12.30	12.30	12.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40700210000000036687	文化事业发展经费	16.00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48.84万元，比上年减少19.35万元，下降12%，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拨款被压减；支出预算148.84万元，比上年减少19.35万元，下降12%，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拨款被压减。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37万元，比上年减少0.23万元，下降38%，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接待活动相应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37万元，比上年减少0.23万元，下降38%，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接待活动相应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3.5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今年没有购置办公设备的计划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1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文化交流与合作专项	16万元	根据江门市编办《关于江门书法院机构编制调整问题的复函》（江机编办〔2012〕545号）文件精神，我单位主要负责组织书法家进行艺术创作；开展书法对外交流，联系各地书法名家到我市进行采风活动；对我市书法家的书法作品进行管理和展示等工作。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